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传媒”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南方传媒进行了认真的持续督导，切实履行保荐责任，对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7 号）的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91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发行价格 6.1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03,658.30 万元。其中，保荐及承销费等相关发行费用总额 4,763.17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98,895.13 万元。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6 年 2 月 3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已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01460002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4,059.18 万元(含补充流动资金 9921.13 万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126.34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5,596.82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126.34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6,775.03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1,126.34 万元)。

表 1 本年度募集资金账户变动情况

使用性质名称	金额（元）
募投项目金额	889,740,000.00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00.00)
置换募投项目前期投入自有资金	(215,376,363.20)
本年度使用金额	(41,418,007.34)
募投项目预拨款	(1,458,704.30)
理财余额	(175,000,000.00)
存款利息与理财收益	11,264,464.58
手续费	(1,066.62)
期末募集资金户余额	67,750,323.1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与保荐机构长城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五家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9 日发布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10）。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专户用途	银行账号	余额（万元）
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品牌教育图书出版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9550880061958500148	445.30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淘金支行	连锁门店升级改造项目	120907339310102	496.46
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城支行	跨网络教育内容聚合服务平台项目	11014992110008	375.13
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广州大道支行	信息化系统项目	10961000000236729	4,550.80

5	中国银行广州水荫路支行	数字化印刷系统项目	710766775640	907.34
---	-------------	-----------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8,895.1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511.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511.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品牌教育图书出版项目	否	26,000.00	—	26,000.00	411.30	18,481.20	-7,518.80	71.08%	项目处于投入期	6,874.51	是	否
连锁门店升级改造项目	否	20,750.00	—	20,750.00	359.95	910.73	-19,839.27	4.39%	项目处于投入期	889.78	—	否

跨网络教育内容聚合服务平台项目	否	20,680.00	—	20,680.00	—	—	-20,680.00	—	—	—	—	否
信息化系统项目	否	10,894.00	—	10,894.00	692.89	1,463.62	-9,429.64	13.44%	项目处于投入期	—	—	否
数字化印刷系统项目	否	10,650.00	—	10,650.00	2,673.91	4,819.40	-5,830.60	45.25%	项目处于投入期	535.85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921.13	—	9,921.13	9,921.13	9,921.13	0	100%	—	—	—	否
合计	—	98,895.13	—	98,895.13	14,059.18	35,596.82	-63,298.31	35.99%	—	8,300.1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1.连锁门店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是因为目前南方传媒对发行集团进行收购重组，股权结构将会变动，同时发行集团正在使用政府专项资金进行门店改造导致募投项目投入有所延后； 2.跨网络教育内容聚合服务平台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是因为基础教育市场受政策影响，同时项目产品的受众（教师、学生）在其教与学过程中呈现不同的活动习惯，故为确保产品研发符合用户使用需求，确保项目后续运营的顺利开展，故项目前期的大量的工作围绕争取政策、用户需求调研和入校试点方面，以更负责任的方式进行资金投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之 2、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之 4、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之 3、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尚余资金 64,275.03 万元（含存款利息）。结余原因 为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尚未实施，相关资金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2016年6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21,537.64万元。置换金额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瑞华核字[2016]01460045号”《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长城证券分别就本次置换发表了独立意见和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6年6月7日的发布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27）。

（三）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情况

2016年3月11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同时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银行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收益率	本金（元）	实际收益
1	平安银行	2016/4/1	2016/4/29	3.00%	50,000,000	115,068.49
2	广发银行	2016/4/1	2016/5/4	2.40%或 3.30%	180,000,000	537,041.10
3	华夏银行	2016/4/1	2016/5/4	3.00%	50,000,000	135,616.43
4	中国银行	2016/4/5	2016/5/17	2.40%或 3.50%	50,000,000	201,369.86
5	招商银行	2016/4/8	2016/5/20	3.70%	50,000,000	212,900.00
6	平安银行	2016/4/29	2016/5/29	3.00%	50,000,000	107,397.26
7	招商银行	2016/4/6	2016/6/15	3.80%	120,000,000	874,560.00

8	广发银行	2016/5/18	2016/6/20	2.40%或 3.00%	180,000,000	488,219.18
9	华夏银行	2016/5/19	2016/6/20	2.24%	50,000,000	98,191.78
10	平安银行	2016/5/29	2016/6/29	3.00%	50,000,000	101,643.84
11	平安银行	2016/6/29	2016/7/29	3.00%	50,000,000	122,739.73
12	招商银行	2016/5/25	2016/8/17	3.70%	50,000,000	425,750.00
13	中国银行	2016/5/18	2016/8/19	2.40%或 3.50%	50,000,000	305,753.42
14	平安银行	2016/7/29	2016/8/29	2.75%	50,000,000	105,479.45
15	广发银行	2016/6/24	2016/9/23	2.60%或 3.20%	80,000,000	638,246.58
16	华夏银行	2016/6/27	2016/9/27	2.77%	50,000,000	349,095.89
17	平安银行	2016/8/29	2016/9/29	2.65%	50,000,000	102,739.73
18	华夏银行	2016/10/21	2016/12/2	2.24%	45,000,000	115,989.04
19	招商银行	2016/9/7	2016/12/7	3.45%	50,000,000	430,050.00
20	平安银行	2016/10/18	2016/12/13	2.65%	50,000,000	203,287.67
21	广发银行	2016/10/18	2016/12/19	2.60%或 3.10%	80,000,000	421,260.27
22	平安银行	2016/12/23	2017/3/22	3.65%	55,000,000	
23	广发银行	2016/12/26	2017/3/27	2.60%或 3.30%	75,000,000	
24	招商银行	2016/12/27	2017/5/11	4.00%	45,000,000	

上述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发布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05）及其实施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14、临 2016-022、临 2016-023、临 2016-035、临 2016-050、临 2016-057、临 2016-057、临 2016-077）。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 年 6 月 28 日，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为人民币 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来源项目专户如下：

序号	项目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万元）
1	连锁门店升级改造项目	15,000
2	数字化印刷系统项目	5,000
3	跨网络教育内容聚合服务平台项目	15,000
4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5,000
总计		40,000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计划的正常进行。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建设需要使用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以确保项目实施进度。（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6-028）。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长城证券认为：南方传媒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保荐代表人：涂文炜、史金鹏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5 日